

# 星海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 2024 年省级

## 财政资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星海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地处广州，毗邻港澳，是华南地区唯一的省属公办中等音乐专业学校。学校创建于 1957 年，原名“广州音乐学校”，是“广州音乐学院”的前身。为纪念人民音乐家冼星海，1985 年广州音乐学院更名为星海音乐学院，附中随之改为星海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是国家教育部认定的国家级重点中等音乐专业学校，由广东省教育厅主管。学校现设有四个专业方向，面向全国（含港、澳、台地区）招生。学校以培养高等音乐院校后备生、复合型中等音乐人才和拔尖音乐人才为目标，以“坚持精英教育、关注社会需求、服务区域文化经济建设”为办学宗旨，形成了“办学资源丰富、实践性强、开放度高、专业与文化均衡发展”的办学特点。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加强党组织建设。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以学铸魂；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常态化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落实党总支

委员会议事规则，完善党总支委员会会议程序和议事决策范围，进一步彰显党总支在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的政治把关作用；健全党建制度，科学规范工作机制；认真开展纪律教育月及师德教育活动；坚决维护政治安全，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严把党员质量关、程序，高度重视党员发展与培养工作。根据党章要求，按时收缴党费。

2. 做好行政管理工作的。强化领导班子建设，坚持履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制度；完善学校规章制度；认真做好文件收发，加强机密文件管理、档案管理；切实做好文件上传下达工作，提高文办会水平。

3. 人事管理工作。协助星海音乐学院开展各项人事工作；做好非编人员工资、社保费缴纳、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劳动关系等工作；做好教职工考勤、调动审查、年度考核、绩效核发等工作；做好继续教育的通知、国培省培项目遴选、学校全国教师信息系统等工作；完成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组织做好职称评审相关工作；开展师德师风学习活动。

4. 财务管理工作。完成收付现金、转账汇款、财会凭证编制、对账、学杂费催收、票据管理、税务业务申报扣缴、企业网银维护，公积金系统维护及汇缴，固定、无形资产计提折旧，工资福利核对与发放等日常财务工作；完成内部审计、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公开、政府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全国教育经费统计报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报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中层干部工资薪金汇总合计等材料的编制工作；开展年度个人所

得税汇算清缴，学杂费、培训费、教材费核对及清退工作；完成2023年度学校预算信息公开说明及对外公示；完成2024年项目库入库及部门预算报表编报工作。

5. 宣传管理工作。运营校园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校园媒体；开展校园媒体涉政不规范表述专项排查，每月定期执行舆情风险排查台账机制，开展宣传阵地专项排查工作，清理规范各类微信工作群，完成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备案等工作。

6. 教育专项工作。完成省教育信息平台、全国教育统计信息管理系统2023年数据填报工作；全国中等职业学校信息系统2022-2023学年数据填报工作；编制2023年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开展2023年度职业院校满意度调查等工作。

7. 后勤和工会工作。严格执行各类政府采购工作；认真做好固定资产清理及登记造册工作；完成2022年度资产年报工作；完成2023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工作；做好设备设施日常维保、故障维修、教学场所改造维修、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工作；做好附中各类大型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做好校内医疗卫生及学生、户籍、兵役登记等工作；落实校园保卫工作和消防安全等工作；配合星海音乐学院做好工会各项工作。

8. 教学管理工作。做好课程安排和学籍管理工作；完善制度建设，落实教学巡查机制，加强对师生的出勤情况和课堂纪律管理；完善教学设备设施建设；细化教学管理，科学备战高考；认真开展拔尖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工作。

9. 学生管理工作。做好校风、学风建设，加强纪律管理和宿舍管理；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坚持班主任例会制度及家校联络制度；做好思政教育、校园安全教育；积极开展第二课堂活动，做好共青团工作；切实开展心理健康工作和学生资助工作。

10. 招生工作。严格遵守招生纪检工作要求，深入贯彻落实招生各项改革措施，整体流程规范有序，坚持阳光招生。

11. 艺术实践工作。鼓励师生参加权威专业赛事，提升艺术实践能力；丰富艺术实践形式，开展各类音乐会及专家课；举办附中“繁星音乐季”学科系列音乐会；强化校企合作；组织承办省级各类中小学音乐活动；作为粤港澳中小学音乐教育联盟理事长单位，积极开展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中小學生音乐节系列活动。

12. 非学历培训。积极整合校内师资及场地资源，开展非学历培训班。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贯彻依法治校，持续深化综合改革，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办学水平，努力向着中国一流、世界知名、岭南特色的高水平音乐学院附中的建设目标不断前进。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我校 2023 年度总收入 397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24.50 万元，事业收入 1244.73 万元，其他收入

2.98 万元。

我校 2023 年度总支出 4195.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55.64 万元，项目支出 139.78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4 年省级财政教育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综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要求，将部门整体支出分别从履职效能、管理效率两个方面进行逐一评分。

绩效指标自评采取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评。

经综合测评，我校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96.5 分，自评等级为“优”。

### （二）履职效能分析

履职效能指标主要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及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该指标包含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整体绩效目标效益、预算资金支出率三个方面，指标分值 50 分。

本指标自评总得分为 48 分。

####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

本指标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 10 分。

####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

本指标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

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值 10 分。

###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本指标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分值 5 分。

我校根据部门职能，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中长期规划，科学设定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匹配合理。以上指标自评得分分别为 10 分、10 分、5 分。

### 4. 专项资金绩效

本指标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分值 25 分。

#### (1) 国家助学金工作

“2023 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下达资金 0.6 万元，“2023 年中职学生资助清算资金-助学金资金”下达资金 0.5 万元，其中 0.3 万元结转至 2024 年使用。春季学期申请国家助学金人数为 3 人，秋季学期申请国家助学金人数为 5 人，全部审核通过，0.8 万元已分别发放至申请人个人银行账户。资金管理严格按文件要求执行，做到分配科学性、下达及时性、拨付合规性、使用规范性、执行准确性，高质量完成了对家庭经济相对困难学生的帮扶工作。

#### (2) 国家奖学金工作

“2023 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国家奖学金资金）-中央清算资金”下达资金 0.6 万元。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2-2023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相关材料

的通知》文件要求，徐诗语被评选为 2022-2023 学年国家奖学金获得者。奖金已发放至获奖者个人银行账户，资金管理严格按文件要求执行，做到分配科学性、下达及时性、拨付合规性、使用规范性、执行准确性，高质量完成了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的目标。

### （3）艺术实践活动工作

通过粤港澳大湾区中小學生音乐节、全省中小学广东地方音乐交流展示活动和广东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的开展，我校教育发展专项资金达到了以下成效：

①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中小學生音乐节于 2023 年 12 月举行，12 月 10 日在星海音乐学院（沙河校区）开展名师讲堂、中小学美育教学研讨会、合唱团、国乐团公开课；12 月 16 日至 12 月 17 日在星海音乐学院（大学城校区）先后开展中小学美育教学学校长论坛、开幕式音乐会、优秀节目展演；完成首届粤港澳中小學生音乐教育论文征集、评选活动。

②2023 年全省中小学广东地方音乐交流展示活动于 2023 年 7 月完成省评，9 月 16 日在广东艺术剧院成功举行现场展演。

③广东省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星海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专场音乐会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在茂名市第一中学顺利进行。

整个项目管理均依托文件开展，项目实施部门依据往年的经验，制定预算并报至学校审批。各项开支均属于合理使用范围内。根据场地限制等因素，前期进行了多次沟通和调整，力求达到最

佳效果。“2022 年教育发展专项-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9.91 万元结转至 2023 年，已使用完毕。“2023 年教育发展专项-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收入 140 万元有部分支出，11.53 万元结转至 2024 年继续使用。

本指标因专项资金未全额支出，有结转金额，自评得分为 23 分。

### （三）管理效率分析

管理效率指标汇总反映部门整体的管理水平，包含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本指标分值 50 分。

本指标自评总得分为 48.5 分。

#### 1. 预算编制

该指标分三个维度考核，分别为项目入库率、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新增预算事项事前绩效评估，分值分别为 2 分、2 分、1 分。

国家奖助学金类专项资金属于上级代编入库类专项资金。根据有关通知要求，2023 年我校向上级申报 2024 年职业教育专项资金，已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管理。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提前下达部分）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校已开展评估，提交了专项资金使用方案和绩效目标表。

本指标自评总得分为 5 分。

## 2. 预算执行

该指标分两个维度考核，分别为预算编制约束性和财务管理合规性，分值分别为 2 分、2 分。

我校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会计账务、部门预决算编制、政府财务报告编制等工作，均通过“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操作。

我校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 2022 年度财务收支内审工作中，星海音乐学院审计工作部对我校财务管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审计意见，我校已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整改方案。

本指标自评得分为 3.5 分。

## 3. 信息公开

该指标分两个维度考核，分别为预决算公开合规性和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分值分别为 2 分、1 分。

我校对预决算公开工作按规定认真执行，已按上级要求，于规定时间在学校官方网站上长期挂网公示。

我校 2023 年度无要求公开的绩效信息。

本指标自评得分为 2 分。

## 4. 绩效管理

该指标分三个维度考核，分别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绩效结果应用、绩效管理制度执行，分值分别为 5 分、3 分、7 分。

我校已制定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星海音乐学院对我校亦制

定了相关绩效考核方案，包含了目标管理、运行监控、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绩效要求。

本指标自评得分为 15 分。

#### 5. 采购管理

该指标分六个维度考核，分别为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内控制度建设、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合同备案时效性、采购政策效能，分值分别为 2 分、1 分、2 分、3 分、1 分、1 分。

我校 2023 年度不涉及公开招标项目。

我校已制定相应的采购管理制度，并且在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中，均在“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里上传制度文件。

我校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活动未收到投诉情况。

我校政采项目均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签订及时性有所保证，合同自动备案公开。

我校 2023 年度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份额达 99.71%。

本指标自评得分为 10 分。

#### 6. 资产管理

该指标分六个维度考核，分别为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分别为 2 分、1 分、1 分、2 分、2 分、2 分。

我校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发现有超过规定标准的情况。

我校 2023 年 11 月处置国有资产一批，取得实收收益 2.3 万元，已于 12 月上缴国库，不存在不及时上缴或长期（超过 3 个月）未上缴的情况。

我校 2023 年度进行了一次资产盘点，盘点比例为 60.28%，涉及金额为 1222.15 万元，已形成资产盘点表和资产盘点报告。

我校 2023 年度已按有关要求上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我校已制定相应的资产管理制度，并且在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中，均在“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里上传制度文件。

我校每件资产的资产卡片都有明确的使用部门，且每年都进行不同程度的资产盘点，以确保账上资产得到有效使用，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不同性质的资产进行合理处置。

本指标自评得分为 10 分。

#### 7. 运行成本

该指标从“三公”经费控制情况的维度考核，分值为 3 分。

我校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数为 0，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一致，情况与以前年度一致。

本指标自评得分为 3 分。

####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 1. 存在问题

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由于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没

有完全树立起来，在绩效目标设定时未进行充分论证，存在问题如下：（1）部门绩效管理不够科学，（2）管理措施不够到位，（3）目标设定不够合理。

## 2.改进措施

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应在坚持“提高认识、强化管理、科学设定、注重实效”的基础上，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质量。

## 三、其他自评情况

作为国家级重点中等音乐专业学校，我校面临以下挑战：

1.学校无独立校园，无自有产权的土地和房屋，校园内还有星海音乐学院部分院系部和家属区，学校难以实现封闭管理。配套设施不够健全，教学楼为图书馆改建，非标准教室。学校无标准的体育运动场地，难以满足学生体育锻炼对场地的需求。

2.学校生师比为 6.57:1，由于音乐专业特性，乐器的维护成本高，专业课教学多采用“一对一”模式，此外学校还开设了与普通中学科目相同、课时相仿的文化课课程以满足文化高考需要。因此，学校的教学成本明显高于普通中学、普通中职学校及其他艺术类中职学校，并呈现逐年提高趋势。面对较重的教学成本压力，经费问题已逐步影响学校的日常运作。

3.近年来青少年心理问题频发，对学生管理工作提出了一定挑战。据人民日报健康客户端、健康时报社等共同发布《2022 国民抑郁症蓝皮书》调查数据显示，青少年抑郁症患病率为 15% 至 20%；在抑郁症患者群体中，50%为在校学生，其中 41%曾因

抑郁休学。中学校园频发因心理障碍引发的危机事件，增加了校园安全与学生管理的难度。

####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教学设施设备、教学场地、教学环境一直是制约我校发展的客观因素，仍需继续改善；办学空间不足、校园不独立，给未成年学生的安全和教学管理带来很大压力；生师比远低于其他中职学校，培养学生的成本不断提高，财政拨款难以保障我校财政收支平衡。对此，我校领导班子正积极探索，努力为学校寻找更多创收来源，同时也积极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主动争取更多的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或政策支持，努力使学校办学条件得到不断完善。

教室里原有的灯光、桌椅、信息化系统等设备，陈旧且未规范统一，由于经费收入有限，一直无法实现统一升级改造。2023年度我校向上级申报了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用于更新改造陈旧的教学和实训场地设施设备，排除校园安全隐患。目前该专项资金已下达，各项采购也根据申报的资金使用方案，高效有序地推进中。